

桃園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105 年度 特殊教育輔具知能進階研習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桃園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105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本市教師對特殊教育輔具的認識與使用之知能。
- (二) 提升特殊教育品質，期使特殊需求學生獲得適切及無障礙之教育服務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民小學)
- (三) 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興南國民中學)

四、研習時間：105 年 11 月 26 日 (星期六)，分上、下午二場

上午場：8:30-12:10 下午場：12:30-16:10

五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東門國民小學綜合大樓 1 樓會議室、1 樓知動教室
(桃園區東國街 14 號 TEL：3394572#23)

六、參加對象：預計 70 人(每場 35 人)，報名額滿即止，錄取先後順序如下：

- (一) 本縣高中及國中小特教及普通教師
- (二) 對本議題有興趣之其他老師、家長、特教教師助理員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 105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二)前，自行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(<http://www.set.edu.tw/actclass/act/default.asp>) -研習與資源(教師研習)--桃園市-學年(105)-學期(上)登錄單位(東門國小)報名

八、研習內容及時數：請參閱附件一【研習課程表】，分上、下午二場，每場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(已註記【教保專業】)。

九、備有茶水供應，為響應環保及撙節費用，請自備「環保餐具、杯具」。

十、經費預算：

- (一) 經費來源：本計畫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撥付執行。
- (二) 經費概算：如附件二【經費概算表】。

十一、參與本研習之人員研習當日准以公(差)假登記，研習人員與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六個月內，於課務自理原則下覈實補假。

十二、本研習活動之績優工作人員於活動完成，視辦理成效報局辦理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附件一【研習課程表】

桃園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105 年度 特殊教育輔具知能進階研習
研習課程表 【 105 年 11 月 26 日（六）】

(一)上午場

時間\項目	活動內容	主持人
8:30-8:50	報到領取資料	東門特教團隊
8:50-9:00	開幕式	特教科 劉廉法科長
9:00-10:30 90	知動訓練器材在特殊需求領域 課程中的應用	桃園啟智學校 方珮玲 職能治療師
10:30-10:40	休息	東門特教團隊
10:40-12:10 90	知動訓練器材的運用實作	桃園啟智學校 方珮玲 職能治療師
12:10--	賦歸	東門特教團隊

(二)下午場

時間\項目	活動內容	主持人
12:30-12:50	報到領取資料	東門特教團隊
12:50-13:00	開幕式	特教科 劉廉法科長
13:00-14:30 90	知動訓練器材在特殊需求領域 課程中的應用	桃園啟智學校 方珮玲 職能治療師
14:30-14:40	休息	東門特教團隊
14:40-16:10 90	知動訓練器材的運用實作	桃園啟智學校 方珮玲 職能治療師
16:10--	賦歸	東門特教團隊

